

2021 年度
福建省建设工程消防
设计审查验收技术中
心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主要职责	1
二、基本情况	1
三、主要工作任务	1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预算表	2
一、收支预算总表	2
二、收入预算总表	3
三、支出预算总表	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5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6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7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7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7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7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8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8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8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8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9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0

第一部分 概况

一、主要职责

福建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技术中心的主要职责是：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指导监督全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和验收工作提供技术保障，参与全省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技术标准制定和科学技术研究，承担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基本情况

福建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技术中心基本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福建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技术中心	财政核拨	10	7

三、主要工作任务

2021年，福建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技术中心的主要工作任务是：围绕全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和验收工作大局，组织开展技术标准、规范导则编制和研究，提供技术保障。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依法组织实施省住建厅委托的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工作。

（二）牵头组织开展装修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等重点课题调研，为出台装修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政策文件提供技术

支撑。

（三）组织实施省住建厅委托的消防业务培训和交流等工作，服务市、县主管部门提升消防审验业务能力。

（四）参与“农家乐”（民宿）、历史建筑、传统风貌建筑等新兴业态的建筑防火技术导则（或手册）的制定。

（五）参与省住建厅组织的各类消防审验技术导则和工作规程等编制工作。

（六）参与省住建厅组织的火灾事故调查与分析、各类消防安全专家论证等。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0.00	一、基本支出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四、单位其他收入		公用支出	
五、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二、项目支出	100.00
收入合计	100.00	支出合计	100.00

二、收入预算总表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单位其他收入
			小计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小计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326612	福建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技术中心	100.00	100.00	10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 支出	对个 人和 家庭 的补 支出	公用 支出	项目 支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 专户 拨款	活 门 量 资 金	单 位 其 它 收 入
										小计	省 级 预 算 款	一 共 拨 款	成 品 价 和 费 改 收 返 还	中 央 移 付 支 助	小 计	省 基 金 预 算 款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326612	福建省建设工程消防 设计审查验收技术中 心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0.00	一、基本支出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	100.00
收入合计	100.00	支出合计	100.0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00.00		10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00.00		100.00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0
310	资本性支出	65.0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0

本单位为新成立单位，财政尚未批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3.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3.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2021 年，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技术中心收入预算为 100 万元

(本单位为新成立单位)。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00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公用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00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工程建设管理 100 万元。主要用于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等项目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及省委和省政府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要求，本次部门预算财政暂不批复省级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年度执行中，根据省委、省政府工作安排，对确需因公出国（境）的部门，采取“一事一议”原则，经省外事办审批后，报省财政厅按程序办理追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

（二）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3 万元。主要用于承办专项业务检查和业务交流等方面的接待活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年预算安排0万元（新成立单位，尚未购置公务用车）。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技术中心共设置1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100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业务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00.00	
	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障本单位正常履职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业务费细化率(%)	≥90.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到位率(%)	≥100.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90.0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技术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底，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技术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

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

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